

证券代码：300147

证券简称：香雪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50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会议由黄伟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监事会的规定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议案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网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刊登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28日